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李守唐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55

傳真：(02)24968712

電子信箱：AA9830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坪林區坪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005317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DK9QYY）

主旨：函轉本府社會局辦理「新北市110年度家庭志工心體驗活動」簡章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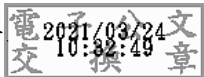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10年3月19日新北社區字第11005195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宣導新北市志願服務的多元化，並鼓勵民眾攜眷參與志願服務，特辦理旨揭活動，讓民眾親身體驗並理解志願服務的多元及具體內容，從中學習志願服務的價值及精神。
- 三、本案參加對象為一般大眾2人以上之家庭成員。即日起開放報名，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請至<https://reurl.cc/dVn0Mg>。為安全考量，參與之人員須滿9歲，未滿18歲者需下載並回填服務同意書，傳真至(02)29819055。
- 四、活動詳情、服務同意書可至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（vtc.org.tw/ch）下載。活動相關聯繫事宜請洽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邱社工，電話：(02)29819090，傳真：

(02)29819055。

五、簡章另於本局網站公告，公告序號：120309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志工備案單位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